

#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

原水审发（2021）654 号

## 关于同意固原科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一眼机井 取水许可证注销的公告

经固原科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位于清水河工业园区中心路 42 号公司院内一眼机井（东经：106° 16′ 33″；北纬：35° 57′ 16″）不再使用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规定，经过原州区水务局现场核实查验，同意取水（原水）字【2018】第 8 号一眼机井的注销申请，并予以封填处理。

